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银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网下现金 认购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自 2020 年 7 月 3 日起，国信证券开通中银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认购代码：515613，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网下现金认购业务。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中银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公司网站：www.guosen.com.cn

二、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国信证券办理本基金的投资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咨询上述券商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中银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 / 400-888-5566 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bocim.com 了解相关情况。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

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日